

Eco Cleanpeer 播磨 Eco cleanpeer Harima



<https://eco-cleanpeer-harima.com/>



▲Eco Cleanpeer 播磨

加古川市的可燃垃圾、不可燃垃圾、大型垃圾，已经在2市2町（加古川市、高砂市、稻美町、播磨町）运营的Eco Cleanpeer 播磨（所在地：高砂市梅井6丁目1-1）进行处理。

咨询处（加古川市 环境部）

有关垃圾分类、收集大型垃圾事宜

大型垃圾受理中心 Tel. 079- 426- 5374 受理时间 周一～周五（含节假日）9:00～17:00

有关垃圾收集事宜

环境第一科 Tel. 079- 426- 1561 受理时间 周一～周五（含节假日）8:00～16:45

有关自主运送垃圾事宜

（可燃垃圾、不可燃垃圾、大型垃圾）

Eco Cleanpeer 播磨 Tel. 079- 448- 5260
接收时间 周一～周六（含节假日）8:30～16:00

（可资源化的纸）

资源化中心 Tel. 079- 428- 3300
接收时间 周一～周六（含节假日）8:00～15:30

（剪枝）

回收中心 Tel. 079- 428- 2391
接收时间 周一～周六（含节假日）8:15～15:30



垃圾投弃方式

※请继续查阅背面

可燃垃圾（请使用指定垃圾袋）

请使用加古川指定垃圾袋。
请注意：如使用非指定垃圾袋投弃，
则不予收集。

指定垃圾袋在超市、家居中心、药妆店、便利店等处均有出售。（依店家不同，存在不备有全部种类垃圾袋的情况）

☆请使用45、30、15升的指定垃圾袋投弃。



投弃注意事项 ①

◎请把厨余的水分充分沥干。

加古川市指定垃圾袋

平袋型和带手柄型，生产三种规格尺寸。



投弃注意事项 ②

◎请尽量把垃圾袋里的空气排出来。

投弃注意事项 ③

◎请把食用油用凝固剂凝固，或用布类等将油吸干，一点一点地投弃。

不可燃垃圾（投弃时请不要放入垃圾袋）

投弃注意事项 ①

◎请从垃圾袋里取出，直接放入回收篮里。对回收篮颜色没有指定。



投弃注意事项 ②

◎灯泡、平板玻璃、刀等，请用报纸包起来，并标示“キケン”（危险）。



投弃注意事项 ③

◎请利用市役所、环境美化中心、各市民中心、各公民馆、人权文化中心等处所设置的小型家电回收箱。（投入口：15cm×40cm）。

※喷雾罐和卡式瓦斯罐请在“罐收集日”投弃。



※塑料属于可燃垃圾。如以不可燃垃圾投弃，则不予收集。